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5F

承辦人：林瑜馨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28

電子郵件：aa10015835@apc.gov.tw

傳真：02-85211593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教字第10800829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09D000826_109D2000245-01.PDF、109D000826_109D2000246-01.odt、109D000826_109D2000247-0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「原住民族教育經費編列及支用辦法」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業經教育部會銜本會於108年12月31日以臺教綜（六）字第1080181737B號、原民教字第10800797321號令訂定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12月31日臺教綜（六）字第1080181737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綜合規劃司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科陳錦慧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2-77365771）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、本會內部單位

副本：教育文化處

